责编：龚克　E-mail:gongke@ccps.gov.cn　Tel:010—62806124　　2015年4月13日

专家视点

把人的价值和自然规律统一起来

——走出“两个主义”之争的误区

□边立新

围绕人和自然的关系，一直存在人类中心主义和自然中心主义之争。这是两种根本对立的观点。人类中心主义就是把人类的利益置于首位，并把人类的利益作为价值基础和价值评价的依据。人类中心主义主张，在人与自然的关系中，人是主体。价值评价的尺度始终掌握在人的手中，任何时候说到“价值”都是指“对于人的意义”。“人是目的”是人类中心主义的基本原则。人的活动都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的需要，一切应当以人类的利益为出发点和归宿。人类的生存和发展是人类中心主义的最高目标。人的活动都应该遵循这一价值目标，自然不过是实现人的价值的一种工具。

与人类中心主义不同，自然中心主义主张：自然界是有许多的子系统和不同要素组成的一个相互依赖的大的系统，人类只是这个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是这个大系统中的一个成员，因而人类和其他的生物相比，并不具有天然的生物优越性。在自然中心主义看来，一切生物都具有其生存的意义和价值。或者说，自然界的其他的生物和人类是完全平等的，我们不仅要承认人的价值，而且要承认自然的价值。甚至认为，自然界的价值高于人类的价值。可见，自然中心主义对人类中心主义秉持批判的态度。自然中心主义把人类中心主义看作是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的罪恶之源，主张重建以自然生态为尺度的伦理价值体系。自然中心主义不仅把批判的矛头直接指向人类中心主义，而且主张用自然中心主义取代人类中心主义。

透过“两个主义”之争我们发现，二者各执一个极端，都是片面的。人类中心主义突出主体的价值，忽视自然的意义。然而，人是不可能离开自然界的。离开自然界，人就不能生存。人类中心主义对自然的轻视，给人带来的并不是福音，而是灾难。人类中心主义最终还是离开了人。相反，自然中心主义片面强调自然界的重要性，忽视人的价值和主体的意义。殊不知，如果没有人的存在，何谈自然界对人的意义？事实上，一旦无视人的地位，就无所谓价值，无所谓文明。由此可见，准确把握人与自然的关系，是“两个主义”之争的焦点；而正确认识和处理人与人的关系，则是化解“两个主义”之争的关键。

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即矛盾关系。自然界是人类得以生存的基础。人类正是依赖于自然界，才得以生存和繁衍。从这个意义上说，人是自然界的产物，自然界是人和人活动的基本前提。这就是自然界对于人和人类活动的优先性。问题在于，我们不能由于自然界对于人的这种优先性和前提性，而忽视人的能动性。人类和其他生物的根本区别就是人的主体性，而人的主体性突出表现为人的创造性活动。人的能动性并不在于人能够适应自然，而在于人能够改变自然。人在实践活动中，不仅改变了自然界，而且改变了人本身。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不仅是自然界的产物，而且更重要的是人的实践活动的产物。人的实践活动体现了人与自然的关系，而人与自然的关系正是在人的实践活动中实现的。因此，人的实践活动“是整个现存的感性世界的基础”。一旦离开了人的活动，也就离开了人与自然的关系。所以，我们要在人的活动中理解人与自然的关系，在人的活动中理解人类历史和人类文明。由此可见，我们不能为了生态环境而无视人的主体地位；也不能为了人的主体地位而无视生态环境。唯一正确的态度是，在人与自然的融合中实现二者的良性互动，防止人与自然的对峙与冲突。

其实，人与自然的关系，并不是绝对不相容的，只要妥善处理二者的关系，就可以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一方面，我们要通过人的活动，在自然界中发现文明的价值和文化的意义。人类文化的创造和文明的积淀，大都离不开自然界。文化和文明固然是人创造的，但是文化和文明又是以自然为基础的。自然的生命、自然的力量、自然的美轮美奂，正是文化和文明的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另一方面，我们还要通过人的活动，把人文精神赋予自然，把人类文明赋予生态，并通过人的价值引导自然界的发展。这是人与其他动物的本质区别。正如马克思所指出：“动物只是按照它所属的那个种的尺度和需要来建造，而人懂得按照任何一个种的尺度来进行生产，并且懂得处处都把内在的尺度运用于对象；因此，人也按照美的规律来构造。”总之，人类不仅从自然界中发现价值和意义，而且还会用人的价值影响自然界，使其朝着正确的方向发展。

我们能否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其实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正确处理人与人的关系。正如马克思所说：“人对自然界的关系直接的就是人与人的关系。”不可否认，科学技术的进步和物质财富的丰富，是和工业文明联系在一起的，这是人类的历史性的进步，是人类主体力量的彰显。我们应当为此而感到自豪和欣慰。需要追问的是，为什么在科学技术进步和物质财富增长的同时，却出现了环境的污染和生态的破坏，导致了人与自然关系的紧张和冲突？其深层原因在于人与人的关系的紧张和冲突。为此，必须进行社会制度变革，重建人与人的关系。“只有在伟大的社会革命支配了资产阶级时代的成果，支配了世界市场和现代生产力，并且使这一切都服从于最先进的民族的共同监督的时候，人类的进步才会不再像可怕的异教神怪那样，只有用被杀害者的头颅做酒杯才能喝下甜美的酒浆。”只有建立一种崭新的社会制度，只有正确处理人与人的关系，才能真正解决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

为了正确处理上述两个方面的关系，必须把尊重人的价值和尊重自然规律统一起来。人的价值，就是指人通过自己的活动实现他所追求的愿望，主要是指人的活动对社会产生的积极作用。人的活动是具有主动性、创造性和社会性的。人的活动和其他生物的不同在于，其他生物只是适应环境，而人要在适应环境的同时，不断改造环境。由于人改变世界的活动，使自然界发生了巨大的变化，人类创造了一个崭新的世界。在改变世界的活动中，不仅彰显了人的力量，而且很大程度上满足了人的需要，实现了人的价值，创造了人类文明。这是值得称道的。然而，问题在于，人的活动不一定都是自觉的，不一定完全是积极的，不一定总是有价值的。由于种种复杂的原因，比如利益的驱使、欲望的膨胀、需求的过度，出现了人的一时活动和长远利益的背离，人的局部活动和整体利益的冲突，个人的活动与社会利益的抵牾。这种活动所导致的结果是，资源的浪费、环境的污染、生态的破坏。人们的这种活动，走向了人的价值的反面。不仅背离了人的价值，而且违背了自然规律。正如恩格斯所指出：“我们不要过分陶醉于我们人类对自然界的胜利。对于每一次这样的胜利，自然界都对我们进行报复。每一次胜利，起初确实取得了我们预期的结果，但是往后和再往后却发生完全不同的、出乎意料的影响，常常把最初的结果又消除了。”比如：人们为了获得耕地，而毁灭了深林，但是，他们没有想到，这里最终成了不毛之地；当人们为了生活把山上的树林砍光用尽之后，他们没有预料到，他们不仅毁掉了畜牧业的根基，而且导致了洪水的泛滥。大量的事实已经无数次地表明，“不以伟大的自然规律为依据的人类计划，只会带来灾难”。而这种灾难的根源就在于人的非理性的活动，就在于人的贪欲。“地球提供给我们的物质财富足以满足每个人的需求，但不足以满足每个人的贪欲”。这就告诉我们一个深刻的道理，人的价值和自然的规律不是截然对立的，在本质上是一致的。因此，要真正尊重人的价值，就必须尊重自然规律。这就要求我们，坚持人的价值和自然的规律相统一的理念，并以此规范人们的行为，引导人们的活动，限制人们的欲望。这才真正称得上是人的自觉活动。“我们对自然界的全部统治力量，就在于我们比其他一切生物强，能够认识和正确运用自然规律。”只有把人的价值和自然规律统一起来，才能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实现人与自然的共同发展。这是走出“两个主义”之争误区的根本途径。

> 无论是人类中心主义还是自然中心主义，都各执一个极端，结论也必然都是片面的。人与自然的关系是对立统一的关系，只有妥善处理二者的关系，才能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
> 我们能否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其实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能否正确处理人与人的关系。为此，必须进行社会制度变革，借此消解人与人关系的紧张和冲突，以崭新的社会制度重建人与人的关系。
>
> 把尊重人的价值和尊重自然规律统一起来，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相处，实现人与自然的共同发展，这是走出“两个主义”之争误区的根本途径。

文本研究中的理论创新

□聂锦芳

在对马克思文本研究中有一种误读，认为文本研究只是复述原著的思想而不需要理论建树。由于受这种误解的影响，在一些研究者眼中，较之于原理研究和现实问题探讨，文本研究属于“次一层次”乃至“低一档次”的研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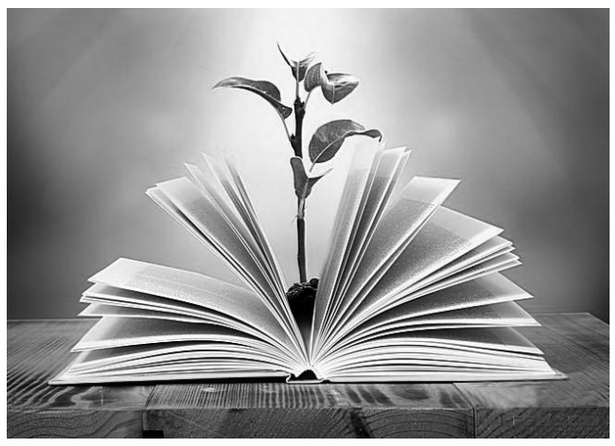
其实，通过对经典文本的解读而建构了新的思想体系，在中外思想史上都不乏其例。在中国古代思想发展史上，“注经”“解经”可以说是思想家、哲学家们表述和阐发其思想最普遍的方式之一，大多数思想形态的建构是通过注释经典来完成的。比如，王弼通过为《道德经》和《易经》撰注而成为魏晋一代玄学大家，朱熹通过《四书集注》而成宋代理学的代表人物。在西方哲学史上，柏拉图以苏格拉底的名义进行对话，来阐述其思想观点，从而开辟了希腊哲学的新阶段；中世纪一大批《圣经》解读者建立起经院哲学的宏伟大厦；康德、黑格尔的后继者更是通过对先贤著述的解说、其思想实质的揭示以及与时代关系的思考而提出“回到康德”“回到黑格尔”等口号，实际上发展出新康德主义、新黑格尔主义等流派。在现代西方哲学的发展中，这种情况也相当盛行。

就马克思文本的解读而言，特别想提醒国内的研究者不要低估了文本解读的难度。以《德意志意识形态》研究为例，过去我们一般都以中文《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版第3卷为蓝本，而在具体概括其思想时又仅仅以其中“正面阐述的自己的见解”的《费尔巴哈》章为依据。按照这样的选择所进行的解读，充其量只是对传统哲学教科书体系及其原理的一种领会和证明。而这样一种理解远没有达到《德意志意识形态》中马克思本人的思想高度，仅处于“前马克思”的思想水准。理由是，《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3卷是根据俄文第2版翻译的，而这一版本是由苏联的学者编辑的，他们根据当时苏联流行的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解，把马克思原始手稿中的编码打乱后重新进行了编排，并建立起《费尔巴哈》章的结构；不仅如此，他们还把一部“事先并没有经过十分严密的通盘考虑和筹划，而是由多个事端引发，写作计划和框架结构几经变动、更改，由若干写法不同、篇幅长短不均的章节所组合而成的相当松散的、并且最终也没有全部完成并出版的著述”编辑成一部俨然是“完整”的著述。根据这样的版本所进行的解读怎么能不造成误读和歧解呢？

根据笔者的研究，《德意志意识形态》的思想结构并不能仅仅靠《费尔巴哈》一章来支撑，其中全书最难解读的是占了其中十分之七篇幅的《圣麦克斯》一章。如果不算这部著述的“先行稿”和第2卷中遗失的两章，那么按照中文第1版《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的版式翻译成中文它有620多页，而《圣麦克斯》一章要占424页。不仅篇幅巨大，就其思想容量和深度来说，这一章阐述的很多观点也是《费尔巴哈》一章替代不了的。

《圣麦克斯》章是马克思、恩格斯对作为青年黑格尔派一名重要成员圣麦克斯·施蒂纳当时引起轰动的一部书《唯一者及其所有物》极其详尽的考察和分析。他们基本上是按照施蒂纳原书的结构来进行论述的。这一部分叙述方式经常转换，条分缕析的解剖和淋漓酣畅的揭露杂糅在一起。迄今为止，包括苏联和西方马克思研究界，均无详细解读和研究《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的著述发表，由此可见其解读的难度。总括地看，《唯一者及其所有物》所阐述的见解与马克思、恩格斯对它的解读和批判，可以说是观照和把握世界的两种方式的交锋和驳难，常常因为双方思考的起点、过程、倾向、意旨诸多方面的不同，很容易将对方的观点看作是荒诞的谬见。因此，需要站在一个比论争双方更高的层次来分析他们之间的驳难逻辑与观点得失。而这样一种不宜做出简单肯定或者否定的判断的解读，也正是考验新一代文本研究者耐心、见识的地方。

比如，精神世界究竟该如何把握？施蒂纳声称他的书意在“书写人生的历史”；那么，对人而言，什么最重要呢？他认为是精神。他特别注意到，对精神的追求和理解是一个非常复杂、艰难的过程，因为同样是精神，其中有层次、境界等方面的区分，诸如贫乏的精神还是丰富的精神，不完善的精神还是完善的精神，类的精神、某个个体的精神还是“真正的和真实”的精神、“理想的、彼岸的”精神，等等，都是有差别的。精神探索史、追求史不可避免地就成为前者向后者嬗变、转换的历史。由此他认识到，任何世俗存在都没有力量驾驭精神，寻找这万能的精神的引导者、征服者——唯一者就成为人生的最高目标和归宿。对施蒂纳关于人的发展及其精神历程的这样煞费苦心的追求，马克思、恩格斯以挖苦的口吻称之为“思维的绝技”和种种“花招”，认为他探讨精神但根本没有触及精神本质，研究思想“根本还没有触及这些思想，因为这些思想是表达现实关系的”。



那么能不能据此就说施蒂纳的探索完全没有必要和价值了呢？恐怕不能下如此断语。我们知道，精神、观念、思想诚然有现实的根基或依据，但同时其奥妙、奇异与诡谲确实又是超现实的、非逻辑的和非常规的。正因为如此，才值得人们去苦苦追索和反复深究。如果用一种外在于精神、观念、思想的规则、尺度、标准来衡量和探究精神、观念、思想，确实可以看到这一世界的荒诞和离奇，但据此而舍弃了对纯粹精神、观念、思想的研究，也是错失和遗漏。我们必须说，施蒂纳对精神世界探索的价值不是体现在本体论意义上的（这方面他的观点和推论确实有荒谬之处），但他以自己特有的方式和思路推进了人对精神世界无穷奥妙的理解，则是不能一笔抹杀的。施蒂纳正是痛切地感到，“现在我们才知道，我们迄今根本没有用精神来观察世界，而只是对它呆望而已”。于是他做了非常曲折的思考和探索。他的错误是走到了另一个极端，割裂了精神与现实的关联，将对世界的探索囿于纯精神的领域。恰如马克思、恩格斯所说，他“没有经过考虑和清点”；他不知道，精神离不开它之外的现实，不仅是根源上离不开，过程和归宿上都离不开，它们是一体两翼的关系，共存于一个世界系统，相互规定，相互表征，相互否定，相互提升。

以上这样一种解读，恐怕不能说只是在复述思想吧。

党的思想史

从整风到全面从严治党

□方　涛

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中国共产党高度重视自身建设，对党员、干部有着严格的要求。这也是中国共产党区别于西方政党的重要标志。革命战争年代，毛泽东创造了整风这一加强自身建设的有效形式，实现了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的团结统一。革命胜利前夕，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了著名的“两个务必”，向全党敲响了警钟。新中国成立后，党中央发动了整风整党运动、“三反”“五反”运动等，尽管其中留下了一些过度运动化的教训，但却是努力克服执政条件下的作风问题和腐败问题的探索。

改革开放后，党的建设面临着新的形势。20世纪80年代，随着改革的推进，商品经济的发展，以及对外开放的扩大，这给党的自身建设也提出了新的课题。特别是80年代普遍存在的计划与市场双轨制，使得一些掌握权力的部门和干部有机会以权谋私，进行权力“寻租”，党风建设和反腐败斗争面临着严峻的形势。党中央对此高度重视，强调“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题”，并采取一系列措施，开展打击经济犯罪活动，克服党风廉政建设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

1985年11月24日，中共中央整党工作委员会发出《关于农村整党工作部署的通知》，提出“要从严治党，坚决反对那种讲面子不讲真理，讲人情不讲原则，讲派性不惜牺牲党性的腐朽作风”。这是中央文件中首次明确提出“从严治党”。在党的十三大后，“从严治党”开始在党的文献中大量使用。1987年10月召开的中共十三大报告指出，“必须从严治党，严肃执行党的纪律”。同时，中顾委向十三大的报告也指出，“改革、开放的新形势新环境，更加要求坚持从严治党的原则”。中纪委向十三大作的报告多次使用“从严治党”的用法。

1989年6月16日，邓小平在同中央几位负责同志谈话时再次强调，“要聚精会神地抓党的建设，这个党该抓了，不抓不行了”。1992年初，邓小平在南方谈话中再次强调，“在整个改革开放过程中都要反对腐败”。

1992年10月召开的党的十四大强调，要坚持党要管党和从严治党。中共十四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明确提出党的建设必须“坚持从严治党”。“从严治党”写进党章，这标志着我们党正式将其作为管党治党的总遵循和根本原则。1997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五大提出，“从严治党，是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增强党的凝聚力和战斗力的保证”，“把从严治党的方针贯彻到党的建设的各项工作中去”。

新世纪以来，从严治党方针不断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取得新成效。同时，正如党的十八大指出的：“一些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少数党员干部理想信念动摇、宗旨意识淡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奢侈浪费现象严重；一些领域消极腐败现象易发多发，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鉴于此，中共十八大强调，要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为总书记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在全党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坚决查处周永康、徐才厚、令计划、苏荣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完善党内法规体系，不断扎紧制度的笼子，着力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政治氛围。然而，这些成绩还是初步的。

2014年10月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上提出了“全面推进从严治党”的重大战略，并对新形势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提出了“八点要求”。即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从严管理干部，持续深入改进作风，严明党的纪律，发挥人民监督作用，深入把握从严治党规律。讲话中，习近平总书记特别强调，“从严治党必须具体地而不是抽象地、认真地而不是敷衍地落实到位，这是这次活动给我们提供的最深刻的启示”。

全面从严治党，既传承了党的建设的优良传统，同时又根据新形势提出了新的要求。其新内涵表现在：在内容上全覆盖，使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等各个领域都严起来；在责任上强调必须落实从严治党责任，具体包括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真正做到党要管党，聚精会神抓党建；在力度上空前，全力以赴，一以贯之，发扬钉钉子精神，把讲认真落实到党的建设全过程，加强制度执行，使纪律成为高压线。“全面”一词，彰显了党中央的坚定决心、战略定力和使命担当，宣示了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的政治勇气和高度自信。

从整风运动到“全面从严治党”这一历史进程，我们可以看出中国共产党在管党治党方面取得的诸多进步。其中，最大的进步莫过于逐步走出了“一条不搞政治运动，而靠改革和制度建设的新路子”。具体来讲，就是不再用大搞政治运动的办法解决党自身的问题，而代之以定期开展教育实践活动，尤其是反腐倡廉活动，着重从思想上建党；同时，坚持深化改革与制度建设相结合，在推进党的建设制度改革的同时，加快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并切实强化制度执行。